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銷售「富邦投信」富邦印度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「富邦印度 NIFTY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富邦印度 NIFTY 單日正向兩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及「富邦印度 NIFTY 單日反向一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三檔子基金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	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 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1%。	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經理費分成(%)	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 0.99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	
銷售獎勵金(%)	(依銷售金額 / 定期定額開戶數)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3%。	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	
三、其他報酬			未收取

計算說明：

「富邦印度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「富邦印度 NIFTY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富邦印度 NIFTY 單日正向兩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及「富邦印度 NIFTY 單日反向一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三檔子基金，申購手續費 1% 及經理費 0.99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0%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3%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富邦印度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1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1,0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1\% = 1,000$  元)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 99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99\% = 990$  元)
  - 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 3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3\% = 300$  元)
  - (3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 \_\_\_\_\_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 \_\_\_\_\_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銷售「富邦投信」富邦 NASDAQ-10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 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1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 0.30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 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 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		未收取

計算說明：

「富邦 NASDAQ-10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申購手續費 1%及經理費 0.30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0%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%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富邦 NASDAQ-10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1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1,0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1\% = 1,000$  元)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 3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30\% = 300$  元)
  - 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 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\% = 0$  元)
  - (3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 \_\_\_\_\_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 \_\_\_\_\_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銷售「富邦投信」富邦香港 H 股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「富邦香港 H 股單日正向兩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富邦香港 H 股單日反向一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二檔子基金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 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1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 0.85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 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25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 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		未收取

計算說明：

「富邦香港 H 股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「富邦香港 H 股單日正向兩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富邦香港 H 股單日反向一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二檔子基金，申購手續費 1% 及經理費 0.85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0%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25%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富邦香港 H 股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1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1,0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1\% = 1,000$  元)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 99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85\% = 850$  元)
  - 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 25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25\% = 250$  元)
  - (3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 \_\_\_\_\_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 \_\_\_\_\_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銷售「富邦投信」富邦臺灣加權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「富邦臺灣加權單日正向兩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富邦臺灣加權單日反向一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二檔子基金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 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1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 0.65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 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25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 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		未收取

計算說明：

「富邦臺灣加權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「富邦臺灣加權單日正向兩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富邦臺灣加權單日反向一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二檔子基金，申購手續費 1% 及經理費 0.65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0%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25%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富邦臺灣加權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1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1,0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1\% = 1,000$  元)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 65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65\% = 650$  元)
  - 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 25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25\% = 250$  元)
  - (3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 \_\_\_\_\_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 \_\_\_\_\_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)銷售「富邦投信」富邦 NASDAQ-100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「富邦 NASDAQ-100 單日正向兩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富邦 NASDAQ-100 單日反向一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二檔子基金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 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1%。
二、基金公司(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)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 0.89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 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25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 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		未收取

計算說明：

「富邦 NASDAQ-100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「富邦 NASDAQ-100 單日正向兩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富邦 NASDAQ-100 單日反向一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二檔子基金，申購手續費 1%及經理費 0.89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0%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25%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富邦 NASDAQ-100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1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1,000 元 ( $100,000 * 1\% = 1,000$  元)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 890 元 ( $100,000 * 0.89\% = 890$  元)
  - 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 250 元 ( $100,000 * 0.25\% = 250$  元)
  - (3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(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)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 \_\_\_\_\_

日期(年/月/日) \_\_\_\_\_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銷售「富邦投信」富邦臺灣公司治理 10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 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1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 0.15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 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05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 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		未收取

計算說明：

「富邦臺灣公司治理 10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申購手續費 1% 及經理費 0.15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0%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05%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富邦臺灣公司治理 10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1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1,0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1\% = 1,000$  元)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 15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15\% = 150$  元)
  - 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 5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05\% = 50$  元)
  - (3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 \_\_\_\_\_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 \_\_\_\_\_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銷售「富邦投信」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「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1-3 年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7-10 年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及「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20 年期以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三檔子基金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 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1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	<p><b>【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1-3 年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】</b>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於新臺幣 30 億元(含)以下時，經理費收入為 0.20%；超過新臺幣 30 億元時，經理費收入為 0.15%。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</p> <p><b>【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7-10 年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】</b>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於新臺幣 30 億元(含)以下時，經理費收入為 0.30%；超過新臺幣 30 億元時，經理費收入為 0.20%。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</p> <p><b>【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20 年期以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】</b>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於新臺幣 30 億元(含)以下時，經理費收入為 0.40%；超過新臺幣 30 億元時，經理費收入為 0.20%。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</p>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 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05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 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		未收取

計算說明：

「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「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1-3 年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7-10 年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及「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20 年期以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申購手續費 1%及經理費(如上表二、**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**所示)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0%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05%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- 由 台端所支付之 1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1,000 元 ( $100,000 * 1% = 1,000$  元)
- 富邦投信支付：
  - (1)台端持有【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1-3 年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

淨資產價值於新臺幣 30 億元(含)以下：不多於 200 元 ( $100,000 * 0.20\% = 200$  元)

淨資產價值超過新臺幣 30 億元：不多於 150 元 ( $100,000 * 0.15\% = 150$  元)

台端持有【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7-10 年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

淨資產價值於新臺幣 30 億元(含)以下：不多於 300 元 ( $100,000 * 0.30\% = 300$  元)

淨資產價值超過新臺幣 30 億元：不多於 200 元 ( $100,000 * 0.20\% = 200$  元)

台端持有【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1-3 年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

淨資產價值於新臺幣 30 億元(含)以下：不多於 400 元 ( $100,000 * 0.40\% = 400$  元)

淨資產價值超過新臺幣 30 億元：不多於 200 元 ( $100,000 * 0.20\% = 200$  元)

(2)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 50 元( $100,000 * 0.05\% = 50$  元)

(3)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
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\_\_\_\_\_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\_\_\_\_\_

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銷售「富邦投信」富邦香港 H 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 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1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 0.50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 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15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 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		未收取

計算說明：

「富邦香港 H 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申購手續費 1% 及經理費 0.50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0%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15%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富邦香港 H 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1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1,0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1\% = 1,000$  元)
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
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 5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50\% = 500$  元)

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 15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15\% = 150$  元)

(3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
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 \_\_\_\_\_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 \_\_\_\_\_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銷售「富邦投信」富邦富時歐洲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 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1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	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於新臺幣 20 億元(含)以下時，經理費收入為 0.50%；超過新臺幣 20 億元且在 50 億元(含)以下時，經理費收入為 0.40%；超過新臺幣 50 億元時，經理費收入為 0.30%。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 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15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 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		明
		未收取

計算說明：

「富邦富時歐洲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申購手續費 1%及經理費(如上表二、**基金公司(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) 支付**所示)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0%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1%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富邦富時歐洲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1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1,000 元 ( $100,000 * 1\% = 1,000$  元)
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
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

淨資產價值於新臺幣 20 億元(含)以下：不多於 500 元 ( $100,000 * 0.50\% = 500$  元)

淨資產價值超過新臺幣 20 億元且在 50 億元(含)以下：不多於 400 元 ( $100,000 * 0.40\% = 400$  元)

淨資產價值超過新臺幣 50 億元：不多於 300 元 ( $100,000 * 0.30\% = 300$  元)

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 150 元 ( $100,000 * 0.15\% = 150$  元)

(3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
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台端。  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\_\_\_\_\_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\_\_\_\_\_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銷售「富邦投信」富邦標普美國特別股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 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1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 0.60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 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20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 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		未收取

計算說明：

「富邦標普美國特別股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申購手續費 1%及經理費 0.60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0%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20%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富邦標普美國特別股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1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1,0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1\% = 1,000$  元)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 6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60\% = 600$  元)
  - 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 2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20\% = 200$  元)
  - (3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 \_\_\_\_\_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 \_\_\_\_\_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銷售「富邦投信」富邦中國政策金融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 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1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	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於 30 億(含)以下，經理費收入為每年 0.40%；淨資產價值 30 億以上，經理費收入為每年 0.30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 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1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 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		未收取

計算說明：

「富邦中國政策金融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申購手續費 1%及經理費(如上表二、基金公司(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)支付所示)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0%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1%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富邦中國政策金融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1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1,0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1\% = 1,000$  元)
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
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

淨資產價值於 30 億(含)以下：不多於 4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40\% = 400$  元)

淨資產價值 30 億以上：不多於 3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30\% = 300$  元)

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 1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1\% = 100$  元)

(3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
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(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)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 \_\_\_\_\_

日期(年/月/日) \_\_\_\_\_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銷售「富邦投信」富邦道瓊臺灣優質高息 3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	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 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1%。	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經理費分成(%)	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採級距式計算：	
		基金淨資產價值	經理費年率
		新臺幣 20 億(含)以下	每年 0.45%
		逾新臺幣 20 億元且為新臺幣 50 億元(含)以下	每年 0.35%
		逾新臺幣 50 億元	每年 0.30%
銷售獎勵金(%)	(依銷售金額 / 定期定額開戶數)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1%。	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	
三、其他報酬			
		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

「富邦道瓊臺灣優質高息 3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申購手續費 1%及經理費(如上表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所示)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0%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1%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富邦道瓊臺灣優質高息 3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1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1,0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1\% = 1,000$  元)
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
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

新臺幣 20 億(含)以下：不多於 45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45\% = 450$  元)

新臺幣 20 億以上且 50 億元(含)以下：不多於 35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35\% = 350$  元)

逾新臺幣 50 億元：不多於 3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30\% = 300$  元)

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 1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1\% = 100$  元)

(3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
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\_\_\_\_\_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\_\_\_\_\_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銷售「富邦投信」富邦臺灣中小 A 級動能 5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 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2%。	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採級距式計算：		
		基金淨資產價值	經理費年率
		新臺幣 20 億(含)以下	每年 0.40%
		逾新臺幣 20 億元以上且在 新臺幣 50 億元(含)以下	每年 0.34%
		逾新臺幣 50 億元以上	每年 0.30%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 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05%。	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 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	
三、其他報酬			
		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

「富邦臺灣中小 A 級動能 5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申購手續費 2%及經理費(如上表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所示)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(如上表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所示)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05%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富邦臺灣中小 A 級動能 5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2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2,0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2\% = 2,000$  元)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
    - 新臺幣 20 億(含)以下：不多於 400 元 ( $100,000 \times 0.40\% = 400$  元)
    - 逾新臺幣 20 億以上且 50 億元(含)以下：不多於 340 元( $100,000 \times 0.34\% = 340$  元)
    - 逾新臺幣 50 億元以上：不多於 300 元( $100,000 \times 0.30\% = 300$  元)
  - 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 50 元( $100,000 \times 0.05\% = 50$  元)
  - (3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\_\_\_\_\_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\_\_\_\_\_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銷售「富邦投信」富邦全方位入息ETF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「富邦彭博巴克萊10年期(以上)BBB美元息收公司債券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富邦彭博巴克萊優選1-5年高收益債券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							
項	目	說	明						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	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1%。							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							
項	目	說	明						
經理費分成(%)	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採級距式計算： 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443 779 1337 931"> <thead> <tr> <th>基金淨資產價值</th> <th>經理費年率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新臺幣 30 億元(含)以下</td> <td>每年 0.40%</td> </tr> <tr> <td>逾新臺幣 30 億元</td> <td>每年 0.30%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	基金淨資產價值	經理費年率	新臺幣 30 億元(含)以下	每年 0.40%	逾新臺幣 30 億元	每年 0.30%
基金淨資產價值	經理費年率								
新臺幣 30 億元(含)以下	每年 0.40%								
逾新臺幣 30 億元	每年 0.30%								
銷售獎勵金(%)	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開戶數)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0.05%。							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							
三、其他報酬			未收取						

計算說明：

富邦全方位入息ETF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「富邦彭博巴克萊10年期(以上)BBB美元息收公司債券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富邦彭博巴克萊優選1-5年高收益債券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申購手續費1%及經理費(如上表二、基金公司(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)支付所示)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(如上表二、基金公司(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)支付所示)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0.05%。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全方位入息ETF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1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1,000元(100,000\*1%=1,000元)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 - (1)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
    - 新臺幣30億元(含)以下：不多於400元(100,000\*0.40%=400元)
    - 逾新臺幣30億元：不多於300元(100,000\*0.30%=300元)
  - (2)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50元(100,000\*0.05%=50元)
  - (3)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
### 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\_\_\_\_\_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\_\_\_\_\_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銷售「富邦投信」之富邦多元收益 II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「富邦中國中証中小 50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富邦中國美元投資等級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及「富邦全球金融業 10 年以上美元投等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三檔子基金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 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2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	<b>【富邦中國中証中小 50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】</b> 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 0.99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
		<b>【富邦中國美元投資等級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】</b>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於新臺幣 30 億元(含)以下，經理費收入為 0.40%；新臺幣 30 億元(不含)以上，經理費收入為 0.30%。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
		<b>【富邦全球金融業 10 年以上美元投等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】</b>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於新臺幣 20 億元(含)以下，經理費收入為 0.40%；新臺幣 20 億元(不含)以上，經理費收入為 0.20%。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 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01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 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		明
		未收取

計算說明：

「富邦多元收益 II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「富邦中國中証中小 50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富邦中國美元投資等級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及「富邦全球金融業 10 年以上美元投等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申購手續費 2%及經理費(如上表二、基金公司(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) 支付所示)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0%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01%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富邦多元收益 II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2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2,000 元 ( $100,000 * 2\% = 2,000$  元)
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
(1) 台端持有【富邦中國中証中小 50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

不多於 990 元 ( $100,000 * 0.99\% = 990$  元)

台端持有【富邦中國美元投資等級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

淨資產價值於新臺幣 30 億元(含)以下：不多於 400 元 ( $100,000 * 0.40\% = 400$  元)

淨資產價值新臺幣 30 億元(不含)以上：不多於 300 元 ( $100,000 * 0.30\% = 300$  元)

台端持有【富邦全球金融業 10 年以上美元投等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

淨資產價值於新臺幣 20 億元(含)以下：不多於 400 元 ( $100,000 * 0.40\% = 400$  元)

淨資產價值新臺幣 20 億元(不含)以上：不多於 200 元 ( $100,000 * 0.20\% = 200$  元)

(2)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 10 元( $100,000 * 0.01\% = 10$  元)

(3)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
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\_\_\_\_\_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\_\_\_\_\_